

青浦区商榻幼儿园 2022 学年度托班招生工作方案

指导思想:

根据《关于做好 2022 年青浦区学前教育阶段适龄幼儿招生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坚持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的招生工作要求，继续落实随迁子女的入园政策，强化责任意识与服务意识，做好我园 2022 学年托班幼儿招生登记工作。

一、园所概况

本园地处青浦区最西郊的金泽镇商榻社区，是紧靠淀山湖的鱼米之乡，是一所上海市一级一类幼儿园。幼儿园以“灵性教育，灵动成长”为办园理念。同时以幼儿园课程建设为核心，以教师队伍建设为抓手，让每一位孩子“善观察、会选择、乐分享、敢挑战”，让每一位教师“勤学习、善引导、会合作，勇实践”，让这所农村幼儿园成为幼儿喜欢、家长满意、员工幸福的农村优质园所作为本园办园目标。

同时立足“以幼儿发展为本”，将“让幼儿在开放的视野，互动的环境中灵动成长”作为课程特色，形成具有本园特色的活动：特色五个一活动；专项系列特色活动：“瞳言无际”小眼看世界外出实践活动；“商幼小记者社团”活动；“小眼视界馆”“小商榻学堂”等资源室活动。旨在为幼儿创设一个真实体验、多元互动、发现解决、表达表现的活动氛围，在多样的活动和信息化环境的支持下，培育幼儿基本信息素养，从而使本地区幼儿成为“善观察、会选择、乐分享、敢挑战”的灵动儿童。

二、工作原则

1.坚持公开、公正、公平、透明的原则。本园按统一规定的时间和内容向社会公开招生信息和招生细则。

2.坚持按照市区相关要求设定班级数和班额数。

要求将班级数、班额数控制在《青浦区 2022 年度幼儿园教育事业计划》规定的范围内。若因现实特殊原因，学区内适龄幼儿超额需突破班级数和学额数的，由幼儿园以书面报告形式报青浦区教育局及相对应的街镇政府主管部门。

3.关于来沪随迁人员子女的入园。

我园在保障本市户籍适龄子女入园的基础上学额有余的，依据来沪人员持有效期内《上海市居住证》且积分达到标准分值、房产，租赁，社保等条件设定优先顺序依次录取。幼儿须持有效期内《上海市居住证》或《上海市居住登记凭证》。

4.关于特殊幼儿的入园。

对能坚持正常参加集体活动的残疾幼儿，根据其残疾类别妥善安排至相应的学前班随班就读。

三、招生对象、人数与条件

（一）招生对象

托班幼儿：2019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期间出生的身体健康(无慢性传染病)、可正常参加集体活动，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适龄幼儿。

（二）招收人数

根据摸底调查对本学区内幼儿的初步统计，我园本学年预计招收托班幼儿20名。

（三）招生条件

★本市户籍：

1. 人户一致的本区户籍幼儿。

户主为幼儿本人或直系亲属，房产证为幼儿本人或直系亲属。

2. 户主为幼儿或直系亲属的本区户籍幼儿。

3. 房产证为幼儿或直系亲属的本市户籍幼儿。

4. 幼儿本人暂无上海市户口，但父母一方具有本区常住户口。

注：公共户口的情况：以实际居住地为主。

★非本市户籍：

1.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区域内房产+积分120分。

2.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区域内房产。

3.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区域内合法租住证明+积分120分。

4. 父母一方持有招生区域内合法租住证明。

备注：

(1) 幼儿持有效期内《上海市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凭证》，父母一方须持有效期内《上海市居住证》且一年内社保满6个月（2021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或连续3年（从首次登记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在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妥灵活就业登记。

今年对于2021年7月到2022年2月期间，正常参加本市职工社会保险至少满2个月的来沪人员，可视为参加本市职工社会保险满6个月处理。来沪人员已在街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妥2020、2021两年灵活就业登记且未办理退出登记手续的，可视为已连续3年办妥灵活就业登记处理。

(2) 在满足本市户籍适龄幼儿的入园需求后学额有余的，园方可按上述要求制定自主招生方案，并报区教育局及相应的街镇政府主管部门同意，方可实施。

四、招生安排

凡符合相关招生条件的幼儿，来园直接进行资料审核和报名。

1.7月16日、17日，请家长带好以上相应相关资料入园进行登记报名。

2.7月30日，发放第一批入园通知书（本市户籍幼儿）。

3.8月6日，发放第二批补充入园通知书（非本市户籍幼儿）。

五、咨询热线

联系人：陈老师

咨询电话：59281807,59283596

六、其他说明

我园是上海市一级一类全日制幼儿园。

托班：保育教育费270元/每月

幼儿园地址：青浦区商榻老街66弄25号。



（了解更多，请关注幼儿园公众号）